

采购需求

说明：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之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请以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的规定为准。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4.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5. 根据财库〔2019〕9号及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若采购货物属于以上品目清单的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自然人加盖手指指印），否则相应投标无效。

6.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做投标无效处理。

7.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其他供应商或专利人的专利成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且一旦发现其投标无效；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被侵

权问题提出异议。

8. 本项目为服务类招标项目，不设核心产品。

一、采购需求

1. 服务范围

柳州市城中区 56 座公厕的保洁维护服务，详见下表（服务需求一览表）。

01 分标：老城区范围公厕

序号	公厕名称	类别	公厕地址	是否带中转站	保洁维护时间
1	浮桥中转站公厕	固定公厕	柳江路 13-1 号 (滨江路)	带中转站	早 7:30-11:30 晚 14:00- 18:00
2	湾塘中转站公厕	固定公厕	湾塘路 31 号边	带中转站	
3	中山西公厕	固定公厕	中山西路柳州银行	带中转站	
4	华天公厕	固定公厕	华天世纪楼下	否	早 7:30-11:30 晚 14:00- 18:00
5	电视台公厕	固定公厕	弯塘路东三巷	否	
6	公园公厕	固定公厕	公园路北一巷	否	
7	五一公厕	固定公厕	五星步行街北端	否	
8	大树脚公厕	固定公厕	青云长青路 34 号 边	否	
9	青云商场公厕	固定公厕	青云曙光西路北二 巷	否	
10	中段工程	固定公厕	青云曙光西路 115 号边	否	
11	西才公厕	固定公厕	青云西才街内	否	
12	青云双厕	固定公厕	曙光西路南三巷内	否	
13	竹林公厕	固定公厕	滨江西路 20 栋旁	否	
14	手套厂公厕	固定公厕	中山西路樵家巷口	否	

15	西来寺公厕	固定公厕	雅儒路西一巷口内	否	早 7:30-11:30 晚 14:00-18:00
16	临江巷公厕	固定公厕	雅儒路临江巷内	否	
17	斜阳公厕	固定公厕	斜阳路北入口	否	
18	艺术馆公厕	固定公厕	文慧路西一巷 12 号边	否	
19	泰华公厕	固定公厕	解放南路 40 号	否	
20	红光桥底公厕	固定公厕	红光桥北岸桥底	否	
21	金沙角公厕	固定公厕	柳江路滨江中路金沙角	否	
22	风情港公厕	固定公厕	柳江桥底	否	
23	文昌西移动公厕	移动公厕	五公司宿舍旁（滨江路）	否	
24	水上移动公厕	移动公厕	水上派出所对面（滨江路）	否	
25	广场移动公厕	移动公厕	市博物馆对面	否	
26	艺术中心移动公厕	移动公厕	市艺术中心对面	否	
27	红光桥底移动公厕	移动公厕	红光桥北端（中南派出所对面）	否	
28	小高岭移动公厕	移动公厕	高岭路（业余体校对面）	否	

02 分标：河东片区及滨水大道公厕

序号	公厕名称	类别	公厕地址	是否带中转站	保洁维护时间
1	河东中转站公厕	固定公厕	东环 145 号辉煌苑 对面（十二中对面）	带中转站	早 7:30-11:30 晚 14:00-18:00
2	牛车坪马鹿山中	固定公厕	牛车坪马鹿山	带中转站	
3	皇娘山转运站公厕	固定公厕	皇娘山	带中转站	
4	学院路公厕	固定公厕	学院路北侧（车管所旁）	否	早 7:30-11:30 晚 14:00-18:00
5	二桥公厕	固定公厕	二桥东岸桥底	否	
6	文昌东公厕	固定公厕	文昌桥东岸桥底	否	
7	滨水大道（固 1）	固定公厕	滨水大道	否	
8	滨水大道（固 2）	固定公厕	滨水大道	否	
9	滨水大道（固 3）	固定公厕	滨水大道	否	
10	滨水大道（固 4）	固定公厕	滨水大道	否	
11	滨水大道（固 5）	固定公厕	滨水大道	否	
12	滨水大道（固 6）	固定公厕	滨水大道	否	
13	三桥东公厕	固定公厕	河东双渔汇旁（沿江路）	否	

序号	公厕名称	类别	公厕地址	是否带中转站	保洁维护时间
14	油榨屯公厕	固定公厕	环江滨水大道 油榨屯	否	
15	下泥步屯公厕	固定公厕	环江滨水大道 下泥步屯	否	
16	黄滩屯公厕	固定公厕	环江滨水大道 黄滩屯	否	
17	文源华都 A 区	固定公厕	桂中大道 19 号	否	
18	环江旅游码头公厕	固定公厕	环江滨水大道 七里屯	否	
19	文昌东移动公厕	移动公厕	文昌桥东岸桥下	否	早 7:30-11:30 晚 14:00-18:00
20	上茅洲移动公厕	移动公厕	滨水大道上茅村	否	
21	雷村屯新移	移动公厕	滨水大道环江村	否	
22	雷村码头公厕	固定公厕	环江滨水大道雷村码头	否	
23	白沙移动	移动公厕	白沙大桥东段桥下	是	
24	文昌楼公厕	固定公厕	桂中大道河东文昌楼后绿地	是	
25	中房世纪公厕	固定公厕	中房世纪售楼部前绿地上	否	
26	土伏山公厕	固定公厕	土伏山公园东侧	是	
27	荣和天誉公厕	固定公厕	沿江路荣和天誉对面圆形小广场北面绿地公厕	否	

序号	公厕名称	类别	公厕地址	是否带中转站	保洁维护时间
28	环江滨水大道 鸕鸕江大桥桥底公厕	固定公厕	环江滨水大道 鸕鸕江大桥东桥底	否	

2. 服务期限

公厕保洁维护服务期限为两年（即 24 个月），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

3. 付款方式

（1）公厕保洁维护项目实行总价包干。

（2）付款条件：投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生效后 15 日内预付本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 10%，第二年预付时间为次年相对应月份，当年度预付款尚未扣回的，次年不重复安排；进度款按月支付，采购人按上月监督考核（监督考核标准参照《柳州市公厕容貌和环境卫生考评标准》）结果在次月 10 日前结算上个月的费用（遇节假日顺延）。

4. 其他事项

（1）超出基础工作量的费用支付：因国家、自治区、柳州市创卫、创城及其他政策需要增加保洁服务工作量的，应根据工作实际需要给予一定经费用补助。

（2）因后期公厕需要改造设计，投标人须协助改造设计单位对需要改造设计的公厕进行改造设计。

二、管理要求

1. 根据《柳州市公厕容貌和环境卫生考评标准》开展规范化、标准化的服务管理水平。

（1）公共厕所需设有专人管理，免费向市民开放；

（2）公共厕所所有设施齐全，配备洗手液和手纸，并安装“三防”设施（“三防”设施是指毒饵站、灭蚊灯、纱窗），保证水电畅通，夜间正常照明；

（3）公共厕所管理时间为 06:00-24:00，每天早上 7:30 分前完成冲洗作业；

（4）公厕名称、管理时间、责任人、监督电话和保洁制度上墙，导向牌、标识牌规范设置，确保完好；无障碍通道畅通，无障碍厕位开放使用；管理房、工具间整洁，不挪作他用，物品摆放有序，管理房不得有闲杂人，管理期间不得做与工作无关事宜；公厕管理时间，公厕蹲位显示频、灭蚊蝇灯及除臭设备应处于开启使用状态。

(5) 水冲式公厕的粪污水不得直接排入雨水管网、河流，有污水处理厂的地区，应将粪污水纳入城市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无污水厂的应建造化粪池或其他处理措施，定期清掏化粪池；

(6) 公厕保洁应包括门窗、灯罩、洗漱台以及墙面污迹等的擦洗，蛛网的清除，公厕周边垃圾的清理，化粪池检查，厕位槽沟尿垢的清除等；

注：如遇重大节庆活动来柳州市检查工作时，投标人应无条件听从采购人的工作部署和安排，无偿的按采购人要求对每个轮班加派人员等。

2. 设施及维护标准要求

(1) 公厕屋顶墙壁、门窗、地面蹲台、便器、隔断板门、管理间、水龙头、洗手（盆）池、拖把池、挂衣钩、标志灯具、制度牌、无障碍设施等各种设施设备齐全完好，保证使用。地面潮湿时，应铺设防滑垫，设置国家规定的防滑标志。

(2) 应设置规范、醒目、统一的公厕导向标志。在公厕醒目位置设置公厕基本图形和中英文符号标志，公布公厕管理制度、管理人员、监督电话、开放时间等。

(3) 公厕的排污管道、化粪池、截粪池（井）应当封闭并及时疏通、清掏。作业中不得有泄漏、遗撒。清掏出的废弃物应按照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进行排放，不得乱排乱倒。

(4) 维修设施时，应有明显标识提示如厕人员。公厕停止使用，应张贴停用通知，明确停用时间、原因，并采取设置活动厕所或指明就近厕所位置等措施。

(5) 对公厕设备设施的维护、维修要及时，保证公厕的正常使用。遇水、电等紧迫性保修时，应半小时之内到达现场进行抢修。乱涂乱画、破损修复后，应与原体色泽一致，与整体协调。

(6) 管理间内物品应摆放有序，设置有管理桌椅，有保洁检查记录本、消毒消杀记录本、维护维修记录本。

(7) 工具间劳动工具有序摆放，拖把池干净整洁，清扫工具应整齐排挂。

(8) 公厕设施设备在丢失、被盗、损坏时，及时维修和更换，必需按原设施设备标准给予配备。

3. 管理员职责：

(1) 每班对公厕各器具进行检查，确保设备工作顺畅，及时上报承包人员，小故障一个工作日内排除，一般故障三个工作日内排除，重大故障需报备主管部门，并及时排除。所有故障均需有书面跟踪记录。

(2) 每班工人员至少对公厕进行两次大清扫，保证便池、便盆无累积污物，检查厕所

应配置的服务用品（卷纸、洗手液等）完善，保证正常使用；

（3）公厕内采光、照明和通风良好，地面光洁，无积水、纸屑、杂物，无明显臭味。

（4）公厕内墙面、天花板、门窗和隔离板无积灰、污迹、蛛网、无乱涂乱画，墙面应光洁，公厕外墙面整洁；

（5）公厕内挂衣钩、照明灯具、洗手池、镜子、台面及龙头设备等应牢固完好、干净无污物。

（6）公厕设有醒目标志牌，无污渍、无损坏残缺，方便群众入厕。

（7）公厕化粪池与出粪口有盖板，无破损，注意检查化粪池状态，及时发现是否需要清淤，粪池周边场地应无垃圾、粪迹、污水。

（8）蝇蚊孳生季节，应按时喷洒灭蚊蝇药物，有效控制蝇蚊蛆孳生，灭鼠毒饵站按期投药，确保四害控制达到国家标准。

（9）管理期间保证公厕内熏香的持续，改善如厕环境，厕所换气次数在 5 次/小时以上，采用自然排风。

（10）建立交接班手册，管理员在交班前对公厕进行保洁清理，接班人在手册上签字确认，如出现超时接班情况应及时联系管理人员确认安排接岗，规定管理时间内不得出现断岗缺岗情况。

（11）公共厕所所有供水和供电设施应正常启用，不得无故关闭公共厕所内外照明和洗手池供水。

（12）信息公开在明显设置公共厕所管理牌，公示公共厕所的名称、编号、开放时间、管理单位、管理要求、服务电话、监督电话等信息。

（13）维护公共厕所周边环境应整洁有序，周边无垃圾、粪便、污水、杂草、废土、乱堆乱挂杂物，无黄土裸露，无卫生死角。厕所外坡道扶手干净无灰尘。

（14）保洁作业完毕后，应将作业工具统一放置在工具间内，摆放整齐，拖把、扫把、抹布晾晒时应整齐排挂工具间内。

（15）公共厕所入口处道路、台阶无积水，厕所内部通道、洗手台不能放置拖把、水桶、抹布、扫把等作业工具和其他影响视觉观瞻及通行的物品。

（16）对便器、便池进行保洁时，应设置标有“正在保洁”等提示语的提示牌。

4. 公厕文明服务要求

（1）公厕保洁管理人员应经培训后方可上岗，着装规范，做到文明作业，礼貌待人，主动照顾老弱病残孕等人员。

(2) 公厕保洁管理人员应遵守公厕管理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按公厕卫生质量标准、作业程序管好公厕内外的环境卫生；熟悉厕所设备的使用和日常维护及保养，主动介绍公厕设施的正确使用方法，并掌握简单设备维修的基本常识和操作能力；填写报修记录，并及时报修；发现求助信号，应及时给予帮助。

(3) 公厕保洁管理人员应自觉接受上级部门的检查和群众的监督，及时反映公众意见；发现影响公厕管理的突发性问题及时汇报，积极解决。

(4) 文明用语、礼貌待人，在需要时，应对老弱病残幼等特殊人群提供如厕帮助。

5. 保洁程序要求：

- (1) 一掸，即使用清洁工具掸除公厕内的蛛网、灰尘；
- (2) 二抹，即用抹布清洗门窗、洗手器具、分隔板、墙面等；
- (3) 三冲，即对公厕便池进行冲洗；
- (4) 四拖，即用拖把清除地面污垢、积水，保持干燥整洁；
- (5) 五扫，即清扫公厕周边环境；
- (6) 六理，即清理垃圾；
- (7) 七查，即检查公厕便器、水龙头、烘手器、冲水箱、照明、灭蚊灯等设施是否完好，发现损坏及时报修，检查厕所应配置的服务用品添置；
- (8) 八喷，即喷洒消毒药水每日不少于 2 次。

6. 环境卫生质量要求：

- (1) 按照公厕规范作业实行保洁，以跟踪保洁为主，随脏随保；
- (2) 公厕内通风、采光或照明良好，无明显异味、臭味。
- (3) 公厕内外墙整洁，墙面光洁无破损、污浊、渗漏；隔板、窗栅、门窗玻璃无破损；公厕内墙面、天花板、门窗和隔板无积灰、污迹、蛛网，无乱涂乱画，无破损。
- (4) 公厕内地面光洁，无积水、杂物，及时清除烟缸、纸篓内废弃物；
- (5) 公厕内和公厕外墙上不得张贴标签类小广告。
- (6) 厕位整洁，大便槽两侧无粪便污物，槽内无粪迹，无堵塞，洁净见底；化粪池盖密闭，无缺失、破损现象；
- (7) 小便槽（斗）无水锈、尿垢、垃圾，沟眼、管道保持畅通；
- (8) 设施完好，公厕内照明灯具、洗漱器具、镜子、挂衣钩、烘手器、冲水设备、“三防”设施等设备保持完好，无缺损、无渗漏、无积灰、无污物。
- (9) 公厕外环境整洁，化粪池无粪便、粪水外溢，无卫生死角、公厕四周 3 米范围内

无垃圾、粪便、污水以及无乱堆杂物。

(10) 公厕内卫生保洁质量控制指标应符合下表规定：

公厕内卫生保洁质量控制指标

项目	一类公厕	二类公厕
纸片（块）	无	≤1
烟蒂	无	≤1
粪迹	无	无
痰迹	无	≤1
窗格积灰	无	无
水厕	臭味（级）≤0	臭味（级）≤0
非水厕	臭味（级）≤0	臭味（级）≤0
水厕	苍蝇（只）无	苍蝇（只）无
非水厕	苍蝇（只）无	苍蝇（只）无
蛛网	无	无

7. 人员安置

为保证公厕环卫市场化的平稳过渡，投标人中标后，根据双方自愿原则，按照相应的用工考核制度优先录用环卫所原有公厕保洁工人（特殊情况除外但必须向招标采购方报备审批）。原公厕保洁人员与环卫所解除劳动合同，并与投标人重新签订劳动合同。

三、监督与考评

采取市级调控、属地管理、权责统一的工作思路，坚持环境卫生管理属地化原则，由市环卫处、城区环卫所对中标供应商实施规范监督管理和考核。

1. 考评依据

- (1) 《与环卫服务企业签订的协议》
- (2) 《城镇市容环境卫生劳动定额》（HLD47-101-2008）
- (3) 《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CJJ 27-2012）
- (4) 《柳州市公厕容貌和环境卫生考评标准》

2. 考评实施

- (1) 检查考核承包后第一个月作为磨合期, 从第二个月开始组织考核。
- (2) 检查考核实行 100 分量化评分制检查考核，由市、区级环卫主管部门按月度业务

考评比例得出总分值，作为拨款依据。月总分值达到 90 分以上的全额支付服务经费，得分 90 分以下的，对中标供应商的当月服务费用按比例进行扣减（计算公式：本月核拨金额=本月合同金额×[1-（90-本月考评总分值）/100]）。在合同期内，中标供应商累计 5 次月度最终考核得分在 75 分以下的城区政府指定的监管考核及支付主体（即区环卫所）有权按照合同提出终止中标供应商项目协议。

(3) 市级层面公厕实行周检查抽查制度，每周不少于 1 次，严格按照《公厕容貌和环境卫生考核标准》进行考核评分。对存在问题扣分点要拍照取证，同时告知现场公厕管理人员确认。对周检查结果取平均得出月分值，占总考评分值 60%。

(4) 城区环卫部门按照有关公厕检查考核标准每日对辖区内的所有环卫公厕进行日常指导和监督考核工作，对存在问题扣分点要拍照取证，同时告知现场公厕管理人员确认。对日检查结查取平均值得出月分值，占总考评分值 40%。

(5) 中标供应商依据项目经营协议，按照《城镇市容环境卫生劳动定额》、《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有关规定、合理配置作业人员和设施设备；负责中标范围公厕管理质量每日 3 次的全覆盖巡检，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建立督察考评记录。

(6) 对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做出口头警告或书面整改意见，对于投诉问题，应及时调查、核实、处理，按规定向当事人反馈调查处理结果，出具书面整改意见，如超时未完成整改的出具书面考评处罚单。凡出具书面处罚决定将对提供服务单位或个人处以经济处罚，按情节严重程度给予 100 元-1000 元的服务费处罚。

附件一

柳州市公厕容貌和环境卫生考评标准

责任单位：

受检项目名称：

考评内容	评分细则	应得分	扣分原因	扣分	得分
公厕保洁服务（95分）	1、公厕无专人管理的，扣 5 分；管理人员着装不规范的扣 2 分。	5			
	2、公厕有厕名牌但不规范的(规范厕名牌包含公厕名称、管理责任单位、管理责任人、管理作业时间、监督电话等)扣 2 分，厕名牌不明显、不整洁、有破损的扣 2 分，无厕名牌的扣完该项全部分值。	5			

	3、保洁制度牌、洗手池、烘手器、纸巾盒、水笼头、灯具、排气通风设备、门锁、镜子、便池及冲洗设备、“三防”设施等残缺、损坏严重的每缺一项扣3分，损坏但不严重的扣1分，设施丢失损坏低于原配标准配备的每一项扣1分。私自改变公厕设施用途或无故关停公厕设施的，扣完该项全部分值。	20			
	4、公厕要定期消毒并保持地面、墙壁、隔板、便池、门窗、灯具、洗手盆等卫生、整洁，做到无痰涕纸屑，无尿、尿堆积，无积尘蛛网，无污泥积水，无蝇蛆，无尿垢，纸篓不溢满，有一项一处扣3分。脏乱差现象严重的，扣完该项全部分值。	30			
	5、公厕管理作业期间及时补充卫生纸和洗手液，发现纸巾盒或洗手液容器内没有余量，扣完该项全部分值。	5			
	6、公厕要做到无刺鼻臭味，有的酌情扣1-3分。臭味浓或有超标苍蝇的，扣完该项全部分值。	8			
	7、公厕内和公厕外墙上有关类小广告每条扣1分，手写或喷写的每条扣2分，乱贴乱画乱刻的每处扣2分，清洁不彻底或不同底色覆盖每处扣0.5分。	4			
	8、公厕内、外环境应整洁。工具间杂物乱堆放的扣2分；周边有乱堆放、乱搭盖、乱张挂的，或有垃圾、污水及污物的，每发现一处扣3分。	10			
	9、保洁、检查记录记载规范，记录应完整、清晰、及时、准确。记录不完整或未及时的酌情扣1-3分，超过3天以上未记录的扣完该项全部分值。	8			
检查纪律 (5分)	为了迎检,禁止市民入厕的,发现一次扣2分；受检时管理人员不得超过2人，每超过1人扣1分。	5			
合 计		100			
注：每项扣分最高为扣完该项应得分。					
考评时间：			考评人：		